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 汪云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绍武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胥翠芬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903,552,989.76	2,394,453,893.79	2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3,210,254.50	1,685,599,922.91	2.2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814,144.34	−260,710,933.82	20.2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520,055,324.98	4,080,781,644.06	1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095,925.04	45,614,132.09	3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421,003.35	29,655,193.04	73.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8	3.24	增加0.3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3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3	0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illegible]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减额	增减幅(%)
货币资金	146,762,865.24	470,446,577.26	−323,683,712.02	−68.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3,052.88	6,235,346.86	−5,342,293.98	−85.68
应收票据	408,346,313.38	294,699,040.94	113,647,272.44	38.56
应收帐款	504,530,216.51	168,303,519.75	336,226,696.76	199.77
预付账款	492,065,046.50	162,326,294.83	329,738,751.67	203.13
应收利息	?−	373,216.44	?−373,216.44	??−100.00
应收股利	??22,382.91	−	22,382.91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9,700.00	4,526,094.53	−4,476,394.53	? −98.90
工程物资	286,591.67	517,970.97	−231,379.30	?? −44.67
固定资产清理	?−	?9,728.37	?? −9,728.37	??−100.00
短期借款	619,505,599.32	369,707,420.00	249,798,179.32	?? 67.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5,454,794.80	−5,454,794.80	??−100.00
应付票据	?−	???93,190.50	−93,190.50	??−100.00
预收帐款	169,057,450.70	?85,623,985.86	83,433,464.84	97.44
应交税费	−8,535,996.12	−60,447,064.48	51,911,068.36	85.88
应付股利	834,859.84	317,838.86	517,020.98	162.67
其他应付款	30,694,289.82	9,382,925.75	21,311,364.07	?227.13
专项应付款	?46,700,000.00	24,000,000.00	22,700,000.00	94.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98,453,509.60	58,019,781.49	40,433,728.11	69.69
股本	260,977,742.00	200,752,109.00	60,225,633.00	30.00
专项储备	822,920.56	218,260.93	604,659.63	277.04

1)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68.80%，主要是本报告期末生产经营占用资金增加以及募集资金逐步投入项目建设；

2)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85.68%，主要是本报告期已归还融资租赁的贵金属以及套期保值业务浮动盈利；

3)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38.56%，主要是尚未承兑的票据增加；

4）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199.77%，主要是公司尚未到结算期的应收账款增加；

5）预付账款较年初增加203.13%，主要是预付原废料采购款及工程预付款增加；

6）应收利息较年初减少100.00%，主要是存款利息已结算；

7）本报告期末应收股利2.24万元，主要是确认本报告期应收重庆贵研汽车净化器有限责任公司的现金股利；

8）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98.90%，主要是多交的企业所得税金额抵扣完成；

9）工程物资较年初减少44.67%，主要是贵金属二次资源利用产业化项目建设投入增加；

10）固定资产清理较年初减少100.00%，主要是报废的固定资产清理完毕；

11）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67.57%，主要是本报告期贵金属租赁业务以及银行借款增加；

12）交易性金融负债较年初减少100.00%，主要是本报告期已归还融资租赁的贵金属；

13）应付票据较年初减少100.00%，主要是本报告期已完成票据结算；

14）预收账款较年初增加97.44%，主要是本报告期预收货款增加；

15）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85.88%，主要是本报告期期末留抵增值税减少；

16）应付股利较年初增加162.67%，主要是控股子公司现金股利尚未支付；

17）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227.13%，主要是本报告期末尚未支付的社保影响所致；

18）专项应付款较年初增加94.58%，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云南省财政厅拨付的专项建设资金；

19）其他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69.69%，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研发项目经费到位；

20）实收资本较年初增加30.00%，主要是本报告期按照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3股执行完毕；

21）专项储备较年初增加277.04%，主要是本报告期计提的企业安全生产费。

（2）利润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同期	增减额	增减幅(%)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3,499.19	3,059,278.79	−1,055,779.60	−34.51
资产减值损失	−2,849,844.29	−	−2,849,844.29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317,957.14	−6,732,154.82	2,414,197.68	35.86
投资收益	4,863,069.65	17,844,397.97	−12,981,328.32	−72.75
营业外收入	11,735,760.31	8,555,469.35	3,180,290.96	37.17
所得税费用	17,485,604.94	11,156,349.90	6,329,255.04	56.73

1）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34.51%，主要是本报告期缴纳的增值税同比较少；

2）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是本报告期转回的存货跌价损失；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35.86%，主要是套保工具及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

4）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72.75%，主要是计入投资收益的套期保值业务收益较同期减少以及2013年4月公司将所持有的云锡元江镍业有限责任公司20.15%的股权转让给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而本报告期无此事项；

5）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7.17%，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控股公司委托公司管理贵研所确认的收入300万元，去年同期无此事项；

6）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6.73%，主要是本报告期利润增加；

（3）现金流量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同期	增减额	增减幅(%)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814,144.34	−260,710,933.82	52,896,789.48	20.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38,774.19	−62,813,129.43	−38,425,644.76	−61.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9,873.51	339,235,559.40	−353,865,432.91	−104.31

1）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0.29%，主要是本报告期预收货款增加；

2）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61.17%，主要是上年度收到土地收储补偿款1,424.84万元，转让元江镍业股权收回资金2,693.30万元，本年度无此事项。

3）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104.31%，主要是2013年完成配股增发，募集资金到位6.91亿元（扣除发行成本），而本年度无此事项。另外，公司本年1–9月银行贷款资金净流入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3.60亿元。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本报告期，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时认购的股票限售期已满，并于2014年8月8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后，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已全部上市流通。

3.2.2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上海购买办公用房及员工住宿公租房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上海购买办公用房及员工住宿公租房，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具体办理相关事宜。该事项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7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14–026及临2014–028号公告。本报告期，公司与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江发展公司"）签订了《房屋订购合同》，购买坐落于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258号32号楼第15层办公用房，该房屋建筑面积（暂测）约1400平方米（实测面积以上海市房屋土地资源管理局认定的测绘机构出具的报告为准），单价为人民币12680 元/平方米。公司已按合同的约定向松江发展公司支付完毕全部购房款合计人民币17,752,000.00元。公司将在接到松江发展公司的《客户入驻通知单》后5个工作日内与其办理房屋交接事宜。

3.2.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受托管理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的议案》，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锡控股公司"）的委托，管理其全资子公司昆明贵金属研究所。委托管理期限为一年，云锡控股公司向本公司支付300万元的委托管理费。该事项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4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14–004及临2014–009号公告。本报告期，公司已与云锡控股公司签订了《委托管理合同》，并收到云锡控股公司支付的委托管理费人民币300万元。

3.3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280.7万股，并于2011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其中云锡控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36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14年8月8日。	该承诺有效期截止2014年8月8日	是	是	无	无
其他承诺	其他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一）保证公司与云锡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人员独立。保证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云锡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云锡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云锡控股之间独立。（二）保证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保证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公司住所独立于云锡控股。（三）保证公司财务独立。保证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云锡控股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云锡控股兼职及领取报酬；保证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保证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云锡控股不干预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公司机构独立。保证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云锡控股的机构完全分开。（五）保证公司业务独立。保证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公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保持独立，保证公司业务独立。	长期	否	是	无	无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云锡控股及其控制的全资或控股子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一）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与公司（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主营业务产生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云锡控股及其控制的全资或控股子企业亦不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公司产品的产品；（二）如公司认为云锡控股及其控制的全资或控股子企业从事了对公司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云锡控股及其控制的全资或控股子企业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公司；（三）如果云锡控股及其控制的全资或控股子企业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公司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云锡控股承诺，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云锡控股将予以赔偿。本承诺函自云锡控股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以较早为准）：1.云锡控股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2.公司股份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长期	否	是	无	无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一）、云锡控股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二）、云锡控股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及《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云锡控股及其控制的全资或控股子企业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由云锡控股承担赔偿责任。本承诺函自云锡控股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以较早为准）：1.云锡控股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2.公司股份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长期	否	是	无	无
	分红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制定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年）》经2012年7月2日公司召开的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规划明确了在符合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未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012年7月2日至2015年7月2日	是	是	无	无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公司正在测算?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对财务报表的影响，由于涉及部分数据需要专业机构确认计量，因此，公司三季报对职工薪酬准则变更的调整不确认、不计量。公司将在201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影响。

公司名称: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云曙
日 期:2014年10月29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14–037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24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董事长汪云曙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金银电解及加工项目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永兴贵研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兴贵研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拟投资建设金银电解及加工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项目概述

①、项目背景：湖南省永兴县是中国银都，银产量占全国的四分之一，永兴县再生冶炼白银的历史悠久。通过多年发展，已成为我国有色金属废渣、废料、废液的主要处理基地和稀贵金属的生产基地，目前每年处理来自全国各地的有色金属废渣、废料、废液100万吨以上，从中提炼有色金属16万余吨，有色金属的再生回收品种和稀贵金属的产量在全国同行业中处在领先地位，其中白银产量已经连续十年保持全国第一，成为我国主要的金、银等稀贵金属生产供应基地。本项目的实施，将建成复杂贵金属二次资源回收平台，进一步提升贵金属清洁生产及精炼提纯的技术水平，进一步促进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的转变。

②、项目名称：金银电解及加工项目

③、项目建设地点：湖南省永兴县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园

④、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计划用地100亩，主要建设金银电解生产线、电接触边角料熔炼生产线、贵金属铸造生产线、分析检测平台、库房、办公楼等工程，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电银500吨、黄金1吨。

⑤、项目投资及收入概算：建设投资3014万元，铺底流动资金900万元。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年销售收入约150000万元。

⑥、项目建设期：项目建设期2年

（2）、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永兴贵研资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永兴县柏林镇工业园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庄滇湘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产品加工、销售及有色金属分析、检测服务。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51%股权

（3）、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①、投资资金来源：永兴贵研公司自筹。

②、对公司的影响：本项目的建设和实施符合公司及永兴贵研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项目充分依托当地的地域优势和资源优势，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复杂贵金属二次资源领域的回收规模，不断提升公司在该领域的控制力和影响力，进一步保障公司原料供给，为贵金属产业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利支撑。

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金银电解及加工项目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新设全资子公司贵研国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新设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临2014–039号）。

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调整新设全资子公司贵研国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二、公司董事会财务/审计委员会、战略/投资发展委员会对本次会议的相关议题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召开会议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财务/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认为：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议决定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战略/投资发展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金银电解及加工项目的议案》及《关于调整新设全资子公司贵研国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两项议案，认为：公司子公司永兴贵研公司投资建设金银电解及加工项目符合其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将全资子公司贵研国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调整为10000万元，有利于扩充子公司资本金规模，进一步提升其实力和整体市场竞争力，有力的推动公司业务扩张发展。以上事项均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14–039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新设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贵研国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研国贸公司"）

●投资金额：贵研国贸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调整为人民币10000万元。

一、投资项目概述

公司201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在上海自由贸易区内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贵研国贸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14–014及临2014–017号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研究，贵研国贸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调整为人民币10000万元。

公司2014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新设全资子公司贵研国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且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名 称：贵研国贸有限公司

2、注 册 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层302–303室

3、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4、公司性质：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5、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金属及其制品，贵金属，合金材料、环保材料的销售，自有设备的租赁（除金融租赁），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服务，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合金材料、环保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6、出资方式：现金

7、资金来源：自筹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设全资子公司贵研国贸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调整为10000万元，有利于增加贵研国贸公司资本金规模，进一步提升贵研国贸公司实力和整体市场竞争力，打造优势贵金属商务贸易平台，更好的推动公司业务扩张发展。

本次增加贵研国贸公司注册资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并按《公司法》、贵研国贸公司章程的规定分次缴纳出资，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30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14–038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24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举行。公司监事会主席沈洪忠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通讯表决，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本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日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其中，亲自出席的10人，授权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1人（董事王莉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吕云怀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1.3 公司负责人袁仁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英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智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8,651,555,116.65	55,454,150,677.05	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740,550,040.56	42,622,216,487.81	14.3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9,397,243.87	9,245,117,959.31	−16.94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718,189,167.61	21,935,713,045.24	−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93,329,220.86	11,070,194,524.15	−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91,417,351.21	11,316,351,629.20	−4.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02	29.55	减少6.5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9.36	9.69	−3.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9.36	9.69	−3.40

注：公司2013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按照公司根据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的股本总数114，199.80万股重新计算。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illegible]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2014年修订）第九条的规定："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说明情况及主要原因。"我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相关报表项目情况及变动原因说明如下：（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比例(%)
应收票据	1,158,808,485.10	296,084,005.00	291.38
应收账款	2,220,278.99	927,222.79	139.45
应收利息	35,968,733.61	188,599,147.23	−80.93
发放贷款及垫款	9,850,000.00	90,527,500.00	−89.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65,000,000.00	50,000,000.00	30.00
长期股权投资	2,750,000.00		不适用
在建工程	3,051,662,444.08	456,328,292.13	568.74
固定资产清理	836,478.50		不适用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4,078,254,492.39	2,773,189,099.54	47.06
预收账款	863,078,519.54	3,045,113,586.10	−71.66
应交税费	1,739,406,024.62	3,311,880,890.49	−47.48
应付利息	7,473,820.49	27,383,888.89	−72.71
其他应付款	1,121,122,683.40	1,604,688,158.14	−30.13
一般风险准备	28,596,286.27	13,296,286.27	115.07
未分配利润	40,918,438,890.05	35,974,971,858.64	13.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740,550,040.56	42,622,216,487.81	14.35

(1)应收票据增加主要是由于银行承兑汇票办理销货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增加主要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茅台神舟商贸有限公司清算，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与该公司的应收账款不再合并抵销所致。

(3)应收利息减少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归集集团成员单位资金后，公司及各子公司在商业银行存款减少所致。

(4)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少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收回集团成员单位贷款所致。

(5)持有至到期投资增加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名将酒业有限公司购买建设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6)长期股权投资增加主要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茅台神舟商贸有限公司清算，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该公司的投资不再合并抵销所致。

(7)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本期完成的工程进度增加所致。

(8)固定资产清理增加主要是本期报废房屋建筑物正在拆除所致。

(9)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增加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吸收集团成员单位存款余额较年初增加所致。

(10)预收账款减少主要是经销商预付的货款减少所致。

(11)应交税费减少主要是本期缴纳年初应交税费所致。

(12)应付利息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支付年初应付集团成员单位存款利息所致。

(13)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是支付年初应付集团公司关联交易费所致。

(14)一般风险准备增加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所致。

(15)未分配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盈利所致。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1–9月）	增减比例(%)
利息收入	454,908,554.71	66,547,386.82	583.5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0,000.00	120,939.10	32.30
利息支出	43,869,597.19	15,248,937.35	187.69
管理费用	2,336,957,697.64	1,743,433,452.38	34.04
财务费用	−95,772,137.58	−343,826,830.68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393,295.23	−1,818,342.10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2,509,405.60	27,712,057.19	−90.94
营业外支出	139,757,580.00	373,534,440.38	−62.59

(1)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支出增加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上年5月才正式开始营业所致。

(2)管理费用增加主要是本期工资性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增长所致。

(3)财务费用增加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归集集团成员单位资金后，公司及各子公司在商业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是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增多所致。

(5)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酒类流通电子追溯体系项目奖励款所致。

(6)营业外支出减少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支付罚款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1–9月）	增减比例(%)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305,065,392.85	3,212,830,935.14	−59.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47,196,243.33	55,606,381.47	704.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1,447,500.00	25,000,000.00	−425.7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094,187,884.29	1,886,078,995.59	−158.0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3,826,654.19	1,785,892.18	3473.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4,183,518.13	1,794,756,331.62	45.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7,680.00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2,717.00	640,634,221.60	−83.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574,431.65	536,501,410.66	−49.5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74.78	−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05,391,867.62	7,344,321,193.68	−30.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9,391,867.62	−7,344,303,718.90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4,914,472.08	−1,936,705,900.67	不适用

(1)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减少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吸收成员单位资金减少所致。

(2)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以及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增加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上年5月才正式营业及业务增长所致。

(3)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减少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收回成员单位贷款所致。

(4)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支付上年度年终绩效及本期员工增加等所致。

(5)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加主要是收到固定资产残值收入所致。

(6) 收到的其他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本期收到基本建设资格预审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少所致。

(7)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名将酒业有限公司购买建设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8)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是本期退付的基本建设资格预审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少所致。？

(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是公司新成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收到投资款所致。

(10)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是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本期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所致。

(11)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主要是本期支付现金股利较上年同期少所致。

(1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少所致。

(1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主要是本期筹资活动流出现金较上年同期少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和规定制定对管理层和核心技术团队的股权激励办法。	2017年12月底前推进制定对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团队的股权激励办法	是	是

说明：2014年7月30日，公司接到了控股股东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茅台集团公司"）的通知，考虑到相关承诺事项的特殊性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茅台集团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2017年12月底前推进制定对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团队的股权激励办法，报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详见2014年7月31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19）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3.5.1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